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YKADAN
CAPITAL

RYKADAN CAPITAL LIMITED

宏基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8)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宏基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取得之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不少於175,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8,985,000港元)的虧損。該預計虧損主要由於(i)因香港商業物業市場氣氛疲弱及競爭激烈，攤佔一家主要從事物業發展業務的聯營公司所確認的重大減值虧損；(ii)年內由於COVID-19疫情爆發帶來的持續不利影響，攤佔一家合營公司產生的虧損；及(iii)利率上升導致融資成本增加。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資料(概無任何數據或資料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由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並可能作出調整)所作出之初步估計。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詳情及其他營運詳情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公佈，惟其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存在差異。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敬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宏基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偉倫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偉倫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葉振國先生(首席營運官)及勞海華先生(首席財務官)，非執行董事吳德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景仁先生、黃開基先生及何國華先生。